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定于2017年3月24日召开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的有关事项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3月24日（星期五）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3月23日-2017年3月2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3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3月23日15:00至2017年3月2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

投票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7年3月16日（星期四）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截至2017年3月16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出席和参加表决，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相关人员。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新浩e都A座2801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17年2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敬请广大中小投资者积极参与。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7年3月17日（星期五）

上午9：00—11：00，下午2：00—5：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新浩e都A座2801（信函登记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7年3月17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陈世蓉、朱蕾

联系电话：0755—29672878

传真：0755—2967287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新浩e都A座2801

邮编：518035

2、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2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137”，投票简称为“麦达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3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3月2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3月24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

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授权委托书

_____本人(本单位)作为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出席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的各项
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

委托人证券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人（本单位）对该次会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议案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说明：请在“表决意见”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
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中的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
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